联合国 A/68/126



大 会

Distr.: General 2 July 201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八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项目 109 国际药物管制

国际合作对付世界毒品问题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本报告根据大会第 67/193 号决议编写,大会在该决议中请秘书长向其第六十八届会议提交有关该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本报告概括介绍了世界毒品形势以及各会员国、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联合国系统其他机构及有关国际组织对国际药物管制有关任务授权的执行情况。报告还介绍了将于 2014 年举行的《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高级别审议的筹备情况,并载有筹备将于 2016 年举行的世界毒品问题特别会议方面的各项建议,供大会审议。



^{*} A/68/50 o

目录

| | | 页次 |
|----|--|----|
| ─. | 导言 | 3 |
| 二. | 世界毒品形势概览 | 3 |
| 三. | 国际合作对付世界毒品问题 | 5 |
| | A. 麻醉药品委员会采取的行动 | 5 |
| | B. 各附属机构的行动 | 6 |
| 四. | 减少需求和相关措施 | 6 |
| | A. 减少吸毒及其健康和社会影响 | 6 |
| | B. 普及治疗、保健和社会服务,包括预防艾滋病毒/艾滋病和其他毒品相关疾病 | 7 |
| 五. | 减少供应和相关措施 | 8 |
| | A. 区域和国际合作应对世界毒品问题,以及共同和分担的责任原则 | 8 |
| | B. 针对非法种植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生产所用作物的可持续作物控制战略 | 10 |
| 六. | 打击洗钱和促进司法合作 | 11 |
| 七. | 数据收集与研究 | 12 |
| 八. |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 | 13 |
| 九. | 评估会员国在落实《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言和行动计划》方面取得的进展 | |
| 十. | 建议 | 15 |

一. 导言

- 1. 大会第六十四届会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1其中,各会员国重申承诺,确保在处理减少需求、减少供应和国际合作各方面问题时,充分遵守《联合国宪章》、国际法和《世界人权宣言》的宗旨和原则,特别是充分尊重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不干涉国家内政原则、所有人权、基本自由、所有人的固有尊严和国家间权利平等和相互尊重原则。
- 2. 在题为"国际合作对付世界毒品问题"的第 67/193 号决议中,大会再次吁请各国及时采取必要措施,实施《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所列各项行动,实现其中规定的目标和具体目标。在同一项决议中,大会还决定在 2014 年 3 月麻醉药品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对会员国执行《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的进展情况进行高级别审议之后,于 2016 年初召开一届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特别会议。
- 3. 本报告根据大会第 67/193 号决议编写,概括介绍了世界毒品形势以及各会员国、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联合国系统其他机构及有关国际组织对国际药物管制有关任务授权的执行情况。报告按照《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的结构,突出了各会员国及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所遵循的优先事项,包括通过麻醉药品委员会的工作。报告还介绍了麻醉药品委员会将于 2014 年对《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执行情况进行高级别审议的筹备情况,并载有筹备将于 2016 年举行的世界毒品问题大会特别会议方面的各项建议,供大会审议。

二. 世界毒品形势概览

4. 本节介绍的信息基于各会员国通过年度报告调查表提交的数据,涉及为执行《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而采取的行动,同时还基于《2013 年世界毒品报告》2所载数据。

鸦片的非法生产和贩运

- 5. 2012 年,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及其各国家对应机构在阿富汗和东南亚进行了鸦片调查。
- 6. 迄今为止,阿富汗依然是全世界最大的阿片剂来源国。2012年,阿富汗的罂粟种植总面积估计为 154,000 公顷,比 2011年增长了 18%。但是,2012年,鸦片的潜在产量降至 3,700吨,减少了 36%,原因是罂粟遭遇病害和恶劣天气条件的共同作用。2012年,东南亚的多数罂粟种植活动发生在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和缅甸,总面积超过了 58,000 公顷。墨西哥依然是美洲最大的罂粟种植国。

¹ 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2009年,补编第 8 号》(E/2009/28),第一章,C 节。

² 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 E.13.XI.6。

- 7. 尽管 2007-2010 年间的产量呈减产趋势,但截至 2011 年,吗啡和海洛因的 全球缉获总量三年期间增长了约一半。
- 8. 据报告,北美及西欧和中欧既有市场的海洛因使用量在减少或保持稳定,但缉获量和海洛因使用量数据表明,非洲和亚洲一些地区的海洛因市场在不断扩大。

可卡因的非法制造和贩运

- 9. 2011 年,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及其各国家对应机构在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哥伦比亚和秘鲁进行了古柯调查。
- 10. 2006-2012 年间,北美及西欧和中欧的可卡因市场大幅减少,经过多年的增长之后,该市场似乎趋于稳定。然而,近年来,有迹象表明亚洲和非洲各国的可卡因消费量日趋增长。
- 11. 2011 年, 古柯树的全球非法种植量仍维持在 2010 年报告的水平(约 155,660 公顷)。尽管全球的可卡因制造量估计数不能确定, 但可以假设这些数值也保持不变。
- 12. 经过 2005 至 2009 年这段相对平稳的时期之后,2010 年和 2011 年的全球可卡因缉获量有所下降。然而,缉获的地域分布仍保持不变,2011 年,主要的生产和中转区域南美、中美和加勒比占全球缉获量的71%(2009 年占74%)。北美和欧洲的传统消费市场占全球可卡因缉获量的28.7%。

大麻的非法生产和贩运

- 13. 大麻是世界上使用最广泛的非法药物。由于大麻药草(大麻烟)的生产可能比较容易,其需求通常由当地生产来满足。因此,较之于其他植物类非法药物,大麻药草的贩运通常呈本地化状态。
- 14. 北美的大麻药草缉获量依然占全球缉获量的一半以上,这主要是因为墨西哥和美利坚合众国境内的缉获量。南美和非洲的缴获量也很大。
- 15. 与大麻药草相比,大麻树脂的生产集中在少数国家。因此,大麻树脂的贩运往往遵循更独特的流向。其中的一种流向是从摩洛哥流入欧洲;另一种是从阿富汗流入其邻国和流经其邻国。

苯丙胺类兴奋剂和新型精神活性物质的非法制造和贩运以及日益严重的前体转移

16. 苯丙胺类兴奋剂的缉获量和使用量日益增加,生产逐步蔓延至新的市场,并且前体化学品转移日益严重,因此,苯丙胺类兴奋剂依然是一个严重的全球威胁。传统市场,即北美和大洋洲的苯丙胺类兴奋剂使用量保持稳定,同时注意到东亚和东南亚及非洲的使用量日趋增加。所有区域的苯丙胺类兴奋剂缉获量均达到新高,亚洲、北美和欧洲的增幅最为显著。

- 17. 新型精神活性物质的出现继续给世界各地当局带来巨大挑战。根据会员国和药物分析实验室网络针对调查表提交的信息,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编写了一份题为"新型精神活性物质的挑战"的报告,3该报告提供了各种物质出现情况的第一份全球概览。在 2013 年 3 月举行的第五十六届会议上,麻醉药品委员会通过了题为"在识别和报告新的精神活性物质方面加强国际合作"的第 56/4 号决议,其中,委员会促请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开发国际协作活动自愿电子门户网站,以促成及时全面地分享有关新的精神活性物质的信息,包括分析方法、参考文件和质量谱。
- 18. 2001-2009 年间,全球苯丙胺缉获量呈总体上升趋势,部分原因是近东和中东及西南亚苯丙氨乙茶碱缉获量增加,从缉获总量来看,这些地区超过了欧洲。
- 19. 去氧麻黄碱的缉获量 2008 年之前相对稳定,之后,2011 年全球的年度缉获量快速增长,超过了2008 年记录数量的三倍。
- 20. 近年来,二亚甲基双氧苯丙胺,俗称"摇头丸"的全球市场明显缩小,全球缉获量从2007年的创纪录水平降至2011年的3.5吨。

三. 国际合作对付世界毒品问题

A. 麻醉药品委员会采取的行动

- 21. 麻醉药品委员会在其第五十六届会议上通过了 16 项与国际药物管制问题有关的决议,以及一项与物质管制范围的变化有关的决定。委员会还提出一项题为"联合国替代发展问题指导原则"的决议草案,供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核准,并供大会通过。
- 22. 通过的各项决议涵盖的问题包括减少供应、新型精神活性药物、法医学毒品特征分析、艾滋病毒/艾滋病、麻醉药品和精神活性物质的国际管制、共同和分担的责任原则、数据收集、前体、曲马多和替代发展。
- 23. 在委员会题为"将 Y -羟丁酸从 1971 年《精神药物公约》附表四转至附表二"的第 56/1 号决定中,委员会应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的建议,以 41 票对 1 票、零票弃权,决定将 Y -羟丁酸从 1971 年《精神药物公约》附表四转至附表二。
- 24. 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就下列专题举行了三次圆桌讨论会:减少需求和相关措施;减少供应和相关事项;打击洗钱和促进司法合作以加强国际合作。
- 25. 会议期间,国际麻醉药品管制局提交了其 2012 年年度报告4及其 2012 年关于 1988 年《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第 12 条执行情况

³ 可查阅 www.unodc. org/documents/scientific/nps 2013 SMART.pdf。

^{4 《}国际麻醉品管制局 2012 年报告》(E/INCB/2012/1)。

的报告。5许多发言者表示赞赏并支持麻管局的工作,并承认麻管局在监测国际毒品管制公约的执行情况并确保为合法用途供应国际管制物质方面发挥的作用。

26. 会议强调需要应对新型精神药物以及使用大麻籽进行非法种植造成的挑战。委员会还决定在其下届会议的议程中列入关于委员会和世卫组织在审查可能建议改列的物质方面的挑战和今后工作的分项目,以协助会员国适用三项国际毒品管制条约所载的现有改列程序。

B. 各附属机构的行动

27. 2012年,麻醉药品委员会各附属机构共举行了 4 次会议: 6 月 25 日至 29 日在阿卡拉举行了非洲国家禁毒执法机构负责人第二十二次会议; 10 月 1 日至 5 日在危地马拉安提瓜举行了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禁毒执法机构负责人第二十二次会议; 10 月 30 日至 11 月 2 日在曼谷举行了亚洲太平洋国家禁毒执法机构负责人第三十六次会议; 以及 11 月 19 日至 23 日在土耳其安塔利亚举行了近东和中东麻醉品非法贩运和有关事项小组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

28. 这些附属机构讨论了各自区域的禁毒执法重点问题,并审查了执行前几届 会议上提出的建议的进展情况。6

四. 减少需求和相关措施

29. 在毒品和犯罪问题领域应对健康和人的发展脆弱性的专题方案范围内,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更加强调了以同情和合乎道德的方式减少需求,注重康复和相关的健康保护措施,这也是其坚持以围绕健康的人道主义办法为药物管制政策核心的工作的一部分。

A. 减少吸毒及其健康和社会影响

- 30.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加强了与世卫组织的合作,扩大了以科学证据和道德标准为基础的吸毒病症治疗和护理服务的覆盖面,并提高了服务质量。
- 31.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治疗领域所做的努力取得的重大成就是成功实施了一项知识共享机制,通过该机制对来自多个学科的专业人员开展了与药物依赖治疗有关的培训。
- 32.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促进公共机构和非政府组织采取全球性协调对策,保护面临药物依赖风险的儿童和青少年和(或)受药物依赖影响的儿童和

^{5 《}经常用于非法制造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前体和化学品: 国际麻醉品管制局 2012 年 关于 1988 年<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第 12 条执行情况的报告》(E/INCB/2012/4)。

⁶ 见 E/CN.7/2013/5。

青少年,并应对其健康和社会影响。第一阶段的试点是阿富汗,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预计第二阶段将尽可能触及到更多国家和区域。

- 33.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药物滥用预防家庭技能培训方案和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青年倡议已经扩大,支持越来越多的国家开展预防活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 4 个不同区域的 12 个国家开展了多项活动,目的是实施循证的家庭技能培训方案,以通过加强和提高家庭照顾其子女的能力,防止青年吸毒、感染艾滋病毒/艾滋病以及实施犯罪和违法乱纪行为。迄今,已有 3,500 名家庭成员受益于这些方案。
- 34.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公布了《关于预防吸毒的国际标准》,7并推出了《预防战略和决策者倡议》,以从中美洲、北非、中亚和东亚开始,创建区域预防中心。该国际标准旨在使会员国能够制定全面且有效的预防吸毒制度,并促进健康的生活方式,尤其是在青年当中。最终目标是形成以科学为依据的预防工作的共同基础。《国际标准》面向的是国家一级的决策者。
- 35. 根据麻醉药品委员会题为"促进用于医疗和科研目的的国际管制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充分供应并同时防止其被转移和滥用"的第 54/6 号决议,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启动了对示范法的审查和修订。

B. 普及治疗、保健和社会服务,包括预防艾滋病毒/艾滋病和其他毒品相关疾病

- 36.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正在全球 100 多个国家,根据其任务授权应对与吸毒者和监狱环境有关的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该办公室正在为针对艾滋病毒预防、治疗和护理服务的公共卫生做法建立证据基础,并正在促进审查和修改与麻醉药品、刑事司法、监狱管理和艾滋病毒有关的国家立法和政策。这些努力旨在加强管理条例、政策和立法改革,这对于向吸毒者及生活在监狱和其他封闭环境中的人提供以证据为依据和注重人权的艾滋病毒服务至关重要。
- 37.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提供艾滋病毒相关服务、技术援助,开展宣传,并编制和传播战略信息和全球准则,这有助于逐步扩大针对主要国家类阿片和(或)兴奋剂药物使用者的针头和针筒方案、类鸦片替代疗法和其他循证对策。感染艾滋病毒的吸毒者及生活在监狱和其他封闭环境中的人及时且不间断地获得抗逆转录病毒治疗的机会也有所扩大。
- 38. 在增进就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艾滋病毒/艾滋病方案及增加女性吸毒者和女囚犯公平获得艾滋病毒/艾滋病预防、治疗和护理服务的机会开展全球对话和宣传方面,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取得了显著进展,例如在阿富汗、尼泊尔、巴基斯坦和乌克兰。服务提供者提供有性别区分的服务能力大大提高,此项工作为定向干预措施的制定提供了依据,包括与艾滋病毒母婴传播、女性吸毒者及生活在监狱和其他封闭环境中的妇女有关的干预措施。
- 39.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世卫组织和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艾滋病规划署)一

⁷可查阅 www.unodc.org/documents/prevention/prevention standards.pdf。

道起草了"监狱和其他封闭环境中的艾滋病毒预防、治疗和护理:综合干预成套方案"的政策简报,其中概述了 15 项针对监狱和其他封闭环境的基本干预措施。该文件旨在为相关决策者规划和实施监狱和其他封闭环境中应对艾滋病毒的措施提供指导。

- 40.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于 2012 年 1 月 25 日至 27 日在巴西圣保罗举行了关于兴奋药物使用和艾滋病毒的全球技术会议,兴奋剂使用和艾滋病毒领域的主要专家及来自艾滋病规划署秘书处、开发署和民间社会的代表出席了会议。专家建议采取具有针对性的办法,应对某些非注射吸毒群体,特别是吸食快克可卡因和苯丙胺类兴奋剂的吸毒者的独特需求,因为其需求中交织着对艾滋病毒预防、治疗和护理的需求。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帮助对《世卫组织、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艾滋病署关于各国订立指标向注射吸毒者普及艾滋病毒预防、治疗和护理的技术指南:2012 年修订本》定稿,其中载有一项经扩大的与注射吸毒者有关的关键艾滋病毒干预措施质量评估框架。
- 41. 为加大努力实现《关于艾滋病毒和艾滋病问题的政治宣言: 加大行动力度,消灭艾滋病毒和艾滋病》(大会第 65/277 号决议,附件)的各项指标,特别是到 2015 年将注射吸毒者的艾滋病毒传染率降低 50%的指标,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联合全球和区域民间社会组织为 2012-2015 年间选出了 24 个高度优先的国家。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民间社会组织制定了一份联合工作计划,其中载有将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的具体产出和可兑现的目标。
- 42. 在其题为"加大行动力度,在吸毒者中实现 2011 年《关于艾滋病毒和艾滋病问题的政治宣言》的各项指标,特别是到 2015 年将注射吸毒者的艾滋病毒传染率降低 50%的指标"的第 56/6 号决议中,委员会强烈请求会员国按照国家立法加强卫生、刑事司法和执法机关等相关的国家机关及民间社会之间的协调,并制定战略以确保针对吸毒者尤其是注射吸毒者的艾滋病毒预防、治疗、护理和支助服务可负担、可获得和可利用,以便在没有污名或歧视并确保性别平等的条件下实现这些干预措施的最高效率。

五. 减少供应和相关措施

43.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向提出请求的会员国提供技术援助,以建设执法和司法机关的能力,加强边境管制,以及打击清洗犯罪所得的行为。鉴于贩运毒品与跨国有组织犯罪团伙活动之间联系密切,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援助基于 1988 年《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和《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在减少供应战略中,替代生计方案也是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A. 区域和国际合作应对世界毒品问题,以及共同和分担的责任原则

44.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通过其针对西非、东非、南部非洲和阿拉伯国家的区域方案,并与包括非洲联盟在内的区域机制密切合作,旨在促进区域合作应对毒品问题。该领域的举措包括:应对 2013-2017 年萨赫勒危机;西非海岸倡议(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秘书处维持和平行动部、秘书处政治事务部、联合

国西非办事处和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国际刑警组织)之间的一项联合倡议);以及正在设立跨国犯罪问题股,以促进东非国家间打击贩运方面的合作。在其题为"加强国际合作,加大在西非打击非法药物贩运的力度"的第 56/16 号决议中,麻醉药品委员会请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及会员国继续按请求提供技术援助,以支助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和会员国在打击毒品贩运方面做出努力。

- 45.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支助加强国家能力,以根据国际标准和规范减少毒品需求及与毒品有关的社会和健康影响,包括在监狱环境中。2013 年,作为欧洲联盟资助的尼日利亚综合方案的一部分,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启动了一项涉及预防吸毒和治疗及毒品贩运和相关有组织犯罪的项目。
- 46. 2009-2012 年间东亚和太平洋区域方案框架已延期至 2013 年底,新的 2014-2017 年间东亚和太平洋区域方案正在编制之中。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作为观察员参加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毒品问题高级官员会议以及东盟跨国犯罪问题高级官员会议。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东盟都对鸦片和苯丙胺类兴奋剂的区域趋势日益恶化表示关切。
- 47.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南亚各国的活动重点是吸毒者(包括狱中)的艾滋病毒预防和禁毒执法。该办公室建立了一个与南亚区域合作联盟(南盟)的信息交流和合作平台。在部分南盟国家开展了禁毒执法及吸毒和艾滋病毒预防领域的联合技术合作活动。2013年5月启动了2013-2014年间南亚区域方案。
- 48.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应请求提供与国际毒品管制框架有关的法律和实施咨询意见,这些框架包括经《1972 年议定书》修正的《1961 年麻醉品单一公约》、《1971 年精神药物公约》和《1988 年公约》。2012 年间,另交存了 3 份《1988 年公约》的批准书和加入书。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进一步向非洲、东南欧和东南亚的 5 个国家提供了与这些公约有关的法律评估和援助服务。
- 49.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正通过其 2011-2014 年间促进阿富汗及其邻国禁毒工作的区域方案,继续致力于在西亚和中亚形成区域对策,具体方法是统筹各国在国家一级开展的各种活动。该框架涵盖阿富汗、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巴基斯坦及 5 个中亚国家,重点是毒品管制及加强对跨区域努力的支助,以在区域一级打击阿富汗的毒品贸易,支助实现增强信心和信任的目标。
- 50.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新制定的区域间毒品管制办法将其相关方案和举措连在一起,遏制源自阿富汗的毒品贩运活动。该办法侧重于将现有方案和举措的执法相关组成部分结合起来,促进加强了情报交换,提高了培训能力,增强了打击毒品相关资金流动和洗钱活动的有效性,并扩大了海事合作。
- 51. 《巴黎公约》伙伴方打击源自阿富汗的阿片剂非法贩运问题第三次部长级会议于 2012 年 2 月通过了《维也纳宣言》,将此作为在以下 4 个领域今后所有干预措施方面加强合作的框架和路线图:区域举措;与阿片剂非法贩运相关联的资金流动;防止前体化学品转移用途;以及减少药物滥用和依赖性。《巴黎公约》举措第四阶段(2013-2016 年)的目标是展示其 78 个合作伙伴在上述 4 个优先领域加强合作所取得的成果。在题为"通过持续且更有力地支持《巴黎公约》举措加强国际合作打击源自阿富汗的非法阿片剂"的第 56/3 号决议中,麻

醉药品委员会重申了《维也纳宣言》,包括其中的四个主要专题领域,被视为今后时期在《巴黎公约》举措下采取具体行动和开展国际合作的路线图。

- 52. 2012 年 5 月,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启动了 2012-2015 年间东南欧区域方案,该方案将把该办公室在欧洲的工作同其在西亚和中亚的工作联系在一起,并将成为打击巴尔干走廊沿线海洛因贩运的一个有力平台,海洛因自阿富汗沿该线路流入西欧和中欧。推动该区域方案的基本原则是各国及各机构和组织间应分担责任。
- 53. 自启动以来,东南欧区域方案开展了重要活动,应会员国的请求,协助其打击毒品贩运,并解决跨国有组织犯罪、腐败、洗钱和药物滥用问题。
- 54.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于 2012 年 10 月在墨西哥设立了其第一个联络和伙伴关系办公室。第二个联络和伙伴关系办公室于 2013 年 5 月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访问巴西期间启动。这两个办公室将使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能够把重点放在提供区域和南南合作上,包括在该区域以外。
- 55.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有望推出其首个 2013-2016 年间加勒比区域方案,以为加勒比共同体(加共体) 2013 年犯罪和安全问题战略提供支持。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正与相关的利益攸关方举行谈判,以便根据区域和国家政策和优先事项,包括中美洲一体化体系的中美洲安全战略,制定一项新的中美洲区域方案。
- 56. 枪支是一种利润丰厚的贩运商品,这一事实除其他外说明,枪支贩运和滥用与有组织犯罪(包括毒品贩运)之间存在联系。从犯罪现场分析或武器缉获行动中得出的结论进一步表明,武器贩运与有组织犯罪团伙实施的犯罪或与非法药物贸易之间可能存在因果关系。
- 57.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目前正在就枪支贩运及其同其他跨界贩运流的联系开展研究。该研究将有助于产生枪支贩运的严重程度和影响及其与各种有组织犯罪可能存在的联系的更为可靠且更加循证的信息。研究将有助于会员国加强打击枪支贩运及相关犯罪的各项对策。
- 58. 世界海关组织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集装箱控制方案联合实施了一项技术援助方案,应对有组织犯罪和贩运带来的各种威胁,该方案将通过建立特征分析股和采用分阶段培训办法,帮助执法机构查明和检查高风险的海上集装箱。迄今,该方案已在 19 个会员国运行,计划未来将对其进行大规模推广。ContainerComm 使区域和国际合作得以开展,这是一种独特的网络通信工具,使得采用加密方法、安全、实时且标准化的交流预警信息、缉获报告、反馈、警报等数据以及其他执法相关信息成为可能。

B. 针对非法种植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生产所用作物的可持续作物控制战略

59.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工作重点是在阿富汗、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哥伦比亚、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缅甸和秘鲁通过以发展为导向的药物管制方案,解决非法作物种植问题。

- 60. 在哥伦比亚和秘鲁,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替代发展方案通过农民领导的小型商业企业,改善了特定古柯树种植地区家庭的社会经济状况,这种企业能够增加在国际市场上的收入。2012 年,仅秘鲁源自替代发展的产品出口总额就超过了 1.5 亿美元。
- 61. 秘鲁根据其在替代发展方面拥有的广泛专门知识,在推广良好做法和从替代发展方案中汲取的经验教训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秘鲁接待了阿富汗政府代表团的访问,其间该代表团前往瓦努科区域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替代发展项目现场参观,了解了这些方案的成功经验和面临的挑战,并探讨了开展南南合作的可能性。
- 62. 在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方案的重点是通过生产性林业和农林业做法创造工作岗位和合法收入,并制止古柯单一种植造成的自然资源状况恶化。
- 63. 在缅甸,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替代发展方案旨在改善罂粟种植社区的粮食安全状况。该方案推广了先进的耕作做法,并促进了创收活动的多样化。首次掸邦状况总体评估于 2013 年 2 月开展,以评价解决罂粟种植问题所需的长期技术援助的范围。
- 64. 在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泰国的皇家项目基金会和山地研究与发展研究所合作,为罂粟种植社区提供了农业创新技术方面的技术援助,这帮助改善了粮食安全状况,并增加了各村每年的现金收入。
- 65. 为在分担的责任原则及综合和平衡方法的基础上促进国际合作,2012 年 11 月 14 日至 16 日在利马举行了替代发展问题高级别国际会议,将此作为 2011 年 11 月 6 日至 12 日在清莱和清迈举行的可持续替代发展问题国际研讨讲习班的后续行动。会议的成果是通过《替代发展问题利马宣言》和《替代发展国际指导原则》,其中载有提供给会员国和国际组织的与替代发展有关的政策和技术指导。麻醉药品委员会在其第五十六届会议上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核准《指导原则》,供大会通过。

六. 打击洗钱活动和促进司法合作

- 66. 2012 年,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总部和外地的工作人员通过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打击洗钱、犯罪所得和资助恐怖主义行为全球方案,向多个国家提供了打击洗钱和资助恐怖主义行为及能力建设和辅导方面的培训。在制定可行的打击洗钱和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的制度方面,该办公室通过提供培训,在可能的情况下与其他机构和组织合作举行国际会议,以及开展实质性法律审查,向 43 个国家提供了长期援助。
- 67.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为金融情报股、执法机关、海关和边境管制机构以及司法机关的工作人员筹办并提供了有针对性的培训,培训涉及打击洗钱和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的实际和业务方面,如开展金融分析和调查、预防现金走私、没收和管理犯罪资产以及起诉洗钱和其他金融犯罪。西非、东非、南部非洲、中亚(直到 2012 年 7 月)和湄公河次区域的外地专家导师为其责任区内各国的有关机关提供了手把手且有针对性的辅导和指导。该办公室继续为南美洲反洗

钱金融行动工作队资产追回网络及南部非洲资产追回问题机构间网络提供支助。它还与亚洲—太平洋和西非的会员国—道着手在这些次区域建立类似网络。

68.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作为其在《巴黎公约》举措下开展的工作的一部分,参加了关于阿富汗阿片剂活动产生的非法资金流动专题的会议和讲习班,并与索马里沿海海盗问题联络小组、世界银行和国际刑警组织等合作伙伴一道参加了关于索马里沿海海盗活动产生的非法资金流的会议和讲习班。该办公室还在 4 个国家开展了法律审查,并提供了援助,以加强其法律和管制框架,并且继续为国际洗钱信息网(www.imolin.org)及其反洗钱问题国际数据库提供支助。

七. 数据收集与研究

- 69.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支持各国提高数据可用率,并为年度报告调查 表编制了一套培训材料,这些材料已用于建设中亚和大洋洲专家的能力。在西 非和巴基斯坦还提供了关于毒品用量调查和毒品监测系统的专家意见。
- 70.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协助各国政府监测非法作物和毒品生产情况。 2012 年提供了以下技术支持:在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哥伦比亚、厄瓜多尔和秘鲁监测古柯树种植,在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和缅甸监测罂粟种植以及在阿富汗和墨西哥监测罂粟和大麻种植。
- 71. 《世界毒品报告》的 2013 年版概述了非法生产和贩运方面的近期趋势和现状,以及毒品消费情况和吸毒对健康造成的相关后果,如从药物依赖治疗、与毒品有关的发病率和与毒品有关的死亡方面来衡量。报告讨论了新型精神活性物质的现象,这种物质在最近十年出现了生产商和"生产线"灵活多变特点,报告还载有与预警系统有关的各项建议,以及针对各级的此类物质管制机制的备选办法。
- 72.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发布了题为"西亚和中亚合法贸易被滥用于阿片剂贩运:威胁评估"的报告,8该报告已被执法机构、决策者、研究人员和大众所用。
- 73. 2011 年,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开始研究用于非法目的的大麻籽市场,特别关注通过互联网进行的交易。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向麻醉药品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报告了开展市场研究的初步结果,结果显示了大麻籽在大麻种植和生产方面起了各种作用。报告还概括介绍了主要流动及相关市场驱动力量的大概情况。
- 74. 对于许多国家政府来说,监测非法制造、贩运和使用苯丙胺类兴奋剂是一个巨大挑战。运行正常的苯丙胺类兴奋剂监测系统主要分布在发达国家。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全球"合成药物监测:分析、报告和趋势"方案继续提供

⁸ 可查阅 www.unodc.org/documents/data-and-analysis/Studies/Opiate_Trafficking_and_Trade_Agreements english web.pdf。

关于快速变化的全球合成药物情况的新增模式和趋势的定期报告。2012 年 6 月,全球"合成药物监测:分析、报告和趋势"方案提供了关于西非苯丙胺类兴奋剂的情况报告,9其中警告说,此类物质的贩运、制造和使用出现增长。麻醉药品委员会第 56/2 号决议所附的《阿克拉宣言》鼓励各国政府审查其执法机关的培训、装备和准备情况,以便能够应对苯丙胺类兴奋剂及其非法制造所造成的威胁,并促请非洲各国禁毒执法机构负责人会议与会国的国家主管机关除其他外通过其全球"合成药物监测:分析、报告和趋势"方案,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共享与苯丙胺类兴奋剂现象有关的信息。

75.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为加强药物分析实验室的分析能力以符合国际公认的标准做出了各种努力,其中包括编制并提供与程序方法、法医分析方法和实验室最佳做法有关的新手册和准则。参与国际协作活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国际质量保证方案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的国家药物检测实验室的数目大增,这表明对方案带来的好处的认识有所提高,并表明需要获得此类支助,以保证检测结果的质量。这是通过与区域实验室网络进行协作并实行载有药物分析组成部分的区域方案实现的。

八.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

76. 在改进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会议上,与会员国协商制定了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12-2015 年间最新战略。该战略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提供了总体的政治愿景,并通过 2012-2013 年和 2014-2015 年战略框架来执行。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积极参与,努力使成果管理制制度化,并继续在 2015 年后发展框架的讨论中与所有利益攸关方接触,以突显发展、公正与安全之间的联系,并在技术上对与监测这些领域有关的问题达成共识。

77.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根据其综合方案编制方法开展技术合作,该方法由专题方案和区域方案组成,提供与专题优先事项有关的规范、政策和业务框架,并反映区域优先事项和战略。区域方案由一些地点的国家方案来补充,是与区域实体和伙伴国密切协商制定的,并获得了其核可。10这些方案便利同联合国发展集团区域小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及相关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协作,因此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同其合作伙伴进行联合方案编制提供了机会。

78. 在其技术援助工作方面,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联合各种力量,并加强同其他机构和组织的协调。该办公室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合作,根据其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内部指导说明将人权纳入了其方案和活动主流,并实施了关于联合国向非联合国安全部队提供支持的人权尽职政策。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以联合国系统威胁安全与稳定的跨国有组织犯罪和

⁹ 可查阅 www.unodc.org/documents/scientific/ATS West Africa final 2012.pdf。

¹⁰ 出台了针对下列地区的若干区域方案: 东非; 西非; 阿拉伯国家; 中美洲; 东南亚和太平洋; 东南欧; 以及阿富汗及邻国。(针对南部非洲、南亚和加勒比的) 另外三项区域方案将于 2013 年启动。

毒品贩运问题工作队共同主席的身份,推动实施了旨在确保做出全面和整体应 对的全系统举措。

79.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整个机构创建评价文化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除为 48 项项目评价和 21 项参与性自我评价提供支助外,其独立评价股还完成了与综合性方案编制方法对会员国及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战略意义有关的 4 项深入评价。其他进展包括对工作人员开展评价管理培训;在喀布尔征聘了一名评价干事;以及开发了所有关键的评价规范工具、一个网站、一个参与性自我评价工具、一个国际评价顾问数据库,以及一个评价门户网站和评价建议跟踪系统,该系统即将完成。

80.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财务状况依然脆弱。联合国经常预算给该办公室的拨款不到 1%。按照大会第 65/233 号决议,秘书长在其 2012-2013 年拟议方案概算中提交了提案,确保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有充足的资源。因此,大会核准了经常预算第 16 款下数额为 170 万美元的小幅增资,从 2010-2011 两年期的 3,920 万美元增至 2012-2013 两年期的 4,090 万美元。经订正的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12-2013 两年期合并预算数额为 6.178 亿美元,其中有 13.6%来自经常预算资金(并且包括 2012-2013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第 1、第 16、第 23 和第 29F 款所载的经常预算资源),有 5.337 亿美元来自预算外资源。此外,非专用供资或未硬性指定用途的供资数额偏低,是有效执行工发组织任务授权和方案的主要挑战,并给管理、协调和规范职能造成了压力。

九. 评估会员国在落实《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方面取得的进展

81. 如《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中所述,会员国决定麻醉药品委员会 2014 年第五十七届会议对会员国执行《政治宣言》及其《行动计划》情况进行一次高级别审议。

82. 大会第 67/193 号决议决定将在 2016 年初召开一届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此次会议将在三项国际药物管制公约以及联合国其他相关文书框架内审查《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的落实进展,包括评估在对付世界毒品问题上取得的成就和遇到的挑战。秘书长对这样一次讨论表示欢迎,显然,国际社会面临着严重的挑战,有些会员国表示乐于见到就如何才能最好地处理世界毒品问题重开辩论。这将成为一次机会,会员国能借以交流看法和经验,看看在打击毒品和犯罪方面有哪些成功和不成功,并就这个重要问题开展公开和全面的讨论。

83. 麻醉药品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通过了题为"会员国落实《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情况高级别审议会议的筹备工作"的第 56/12 号决议。在此项决议中,委员会决定高级别审议应在其第五十七届会议期间举行,为期两天,在通常为委员会常会安排的五天之外,并决定审议应包括关于落实《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方面取得的进展和遇到的挑战的一般性辩论和关于《行动计划》三个支柱的圆桌讨论会。

- 84. 在同一决议中,委员会议定高级别审议结束时应发表一项部长级简要联合声明,在对会员国落实《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方面取得的进展进行审议的基础上,在三项国际毒品管制公约和其他相关联合国文书的框架内确定成就、挑战和进一步行动的优先事项。
- 85. 委员会还议定鉴于除其他外将于 2016 年举行大会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特别会议,高级别审议的成果应提交大会审议。
- 86. 委员会还在其第 56/12 号决议中建议大会确定委员会作为联合国系统处理毒品相关事项的中央决策机构,在将于 2016 年初期召开的大会世界毒品问题特别会议的筹备进程中发挥牵头作用,包括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就落实《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方面取得的进展提出建议。
- 87. 预计大会将确定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特别会议的预期成果,其中包括成果的形式和内容。
- 88. 还预计大会将进一步具体确定特别会议的筹备工作,尤其是麻醉药品委员会预计将在这些筹备工作中发挥的作用。同 1998 年举行的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一样,大会可能决定麻醉药品委员会作为特别会议的筹备机构。

十. 建议

- 89. 建议大会考虑采取下列行动:
- (a) 促请尚未恪守药物管制公约的会员国恪守有关公约,并促请所有国家按照各公约和麻醉药品委员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大会的相关决议全面执行所有公约规定,包括与有效监管和提供信息有关的规定;
- (b) 促请各会员国及时采取必要措施,实施大会第六十四届会议通过的《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所列各项行动并实现其中规定的目标和具体目标;
- (c) 鼓励各会员国,尤其是在筹备 2015 年后发展议程背景下,特别考虑国际药物管制与发展之间的联系;
- (d) 促请各会员国继续与国际麻醉品管制局积极合作,执行其授权任务,确保向麻管局提供适当水平的资源,使其能与各国政府一起有效监测各国遵守药物管制公约的情况;

减少需求和相关措施

- (e) 促请各会员国继续努力扩大干预措施覆盖面,以防止吸毒,增加药物依赖人员获得基于科学证据、对性别平等问题有敏感认识、人权和病人尊严的治疗、护理和康复服务的机会;
- (f) 请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考虑到《关于预防吸毒的国际标准》及世卫组织在药物依赖治疗和护理联合方案框架方面做出的努力,继续收集关于药物预防、治疗、护理和康复方面的国家及国际经验和最佳做法的信息,提供基于

科学证据的活动及文书信息以及向各国提供制定战略和方案方面的指导和援助,以纳入这些成功经验;

- (g) 请各会员国确保向吸毒者,特别是注射吸毒者充分提供艾滋病毒预防、治疗和护理服务,包括在没有污名或歧视并确保性别平等的条件下,酌情提供《世卫组织、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艾滋病规划署关于各国订立指标向注射吸毒者普及艾滋病毒预防、治疗和护理的技术指南: 2012 年修订本》所载的9项核心干预措施;
- (h) 请各会员国确保向监狱和其他封闭环境中的人员充分提供艾滋病毒预防、治疗和护理服务,包括在没有污名或歧视并确保性别平等的条件下,酌情提供世卫组织、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艾滋病规划署关于"监狱和其他封闭环境中的艾滋病毒预防、治疗和护理:综合干预措施成套方案"的政策简报所列的 15 项核心干预措施;

减少供应和相关措施

- (i) 鼓励各会员国审查本国立法,以确保其禁毒执法机关能够处理前体物质、非管制合法化学品以及贩毒分子从某些来源获得的新的精神活性物质的出现所造成的新难题;
- (j) 吁请各会员国鼓励其执法机关和检察部门与外国法域的对应机关开展合作,以调查、逮捕和起诉跨国有组织犯罪组织,包括毒品贩运网络;
- (k) 吁请各会员国加强禁毒能力,以对缉获的毒品和前体化学品进行法医分析,从而为成功调查和起诉这些贩运行为的责任人提供支持;
- (I) 鼓励各会员国根据《替代发展国际指导原则》制定替代发展方案,以确保减少非法作物种植,并改善目标区域的社会经济条件;
- (m) 鼓励各会员国便利源自替代发展的产品的市场准入,以帮助为小农社区创造长期的合法收入;

打击洗钱活动和推动开展司法合作

- (n) 请各会员国充分实施并执行法律和监管框架,以遵照有关的联合国公约和国际公认的标准防止洗钱和非法资金流动,并没收和追回非法资产;
- (o) 请各会员国确保有适当的国内法律框架,以将毒品贩运、前体转移和 其他跨国性质严重犯罪所得的洗钱行为确定为犯罪;
- (p) 请各会员国加强针对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和指定的非金融性企业与专业机构的金融和监管制度;
- (q) 请各会员国针对洗钱及相关犯罪,实施有效的侦查、调查、起诉和定罪措施;

- (r) 请各会员国通过加强国内机构间协调与信息共享机制,并通过加强主管机构特别是金融情报部门之间的业务情报交流区域和国际网络,促进打击洗钱战略和洗钱案件中的有效合作;
- (s) 鼓励会员国利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开发的各项打击洗钱和资助恐怖主义的工具,如示范法和国际洗钱信息网;

数据收集与研究

- (t) 重申源自许多次区域和国家的非法药物趋势的现有信息仍欠全面,因此不足以为分析、支持制定以证据为依据的政策,或者衡量在应对世界毒品形势方面取得的进展提供良好依据;
- (u) 促请各会员国通过授权的数据收集工具、年度报告调查表和缉毒个案报告定期并及时向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报告与非法药物趋势有关的数据和信息;
- (v) 请麻醉药品委员会增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能力,以通过授权的数据收集工具及其他区域和国际机制收集、分析和传播准确、可靠、客观和可比较的数据,并请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向委员会提交的报告和《世界毒品报告》中体现这些信息;
- (w) 请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为在收集非法药物生产、贩运和使用的准确、可靠和可比较数据方面缺乏相关能力的国家提供支助,以便提高其通过授权的数据工具提供信息的能力,并促请各会员国支持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这一工作;
- (x) 请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协助各会员国收集信息,监测新型精神活性物质的成份、生产和销售方面的新趋势以及这些物质的使用方式,并鼓励各会员国分享与使用方式、对公共健康带来的风险、法医数据和新型精神活性物质管制有关的数据和信息;
- (y) 鼓励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支助药物检测和法医实验室的工作, 以及其为采用最佳做法程序和标准化做法所做的各种努力,并协助它们在全球 范围监测其业绩情况,从而便利在世界各地交流法医信息和数据;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

- (z) 鼓励各会员国继续积极参加改进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
 - (aa) 促请各会员国继续支持独立评价股的工作;
- (bb) 促请各会员国,作为一个紧迫事项,解决向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提供充足、可预测和稳定资源的需要,包括追加经常预算资源,使其能够以可持续方式开展其授权工作,并向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提供必要的自愿捐款,最

好是非专用或未硬性指定用途的捐款,以使该办公室能够有效应对日益增加的 技术援助需求,并扩大和加强其同世界各地区域机构和伙伴国的技术合作;

将于2016年举行的世界毒品问题大会特别会议的筹备

- (cc) 鼓励各会员国积极参与麻醉药品委员会将于 2014 年举行的《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高级别审议;
- (dd)决定确定麻醉药品委员会为联合国系统处理毒品相关事项的中央决策 机构,在将于 2016 年召开的世界毒品问题大会特别会议的筹备进程中发挥牵头 作用,包括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就落实《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方面取得的 进展提出建议;
- (ee) 确定世界毒品问题特别会议预期成果的内容和形式,并进一步阐明拟由麻醉药品委员会开展的筹备工作;
- (ff) 请各国政府向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提供预算外捐款,以支付与世界毒品问题特别会议有关的费用。